財團法人台灣兒童暨家庭扶助基金會　信用卡授權捐款單

填表日期：　年　月　日

持卡人姓名：	持卡人身份證字號：	
持卡人簽名：	信用卡卡號：	發卡銀行：
信用卡別：□VISA□Master card□JCB □U 卡□運通卡	**信用卡有效期限：_____月_____年(西元年)**請照卡片順序填寫	行動電話：
通訊地址：□□□	白天 電話:	家裡電話：
E-Mail（請用正楷寫，若不留請空白）：		

授權轉帳日期：自即日起到接到您通知取消認養或變更(終止)授權為止。煩請在每月 1 日以前通知，作業才來得及，不便之處請見諒。

單次授權捐款若 12 日以前傳真者為當月中旬扣款，13 日以後傳真者為下月月初扣款，將不另行通知，特殊要求請務必註明(扣款日不能指定)

****信用卡若掛失、停用或換卡，待新卡收到時，請主動來電通知更改電腦資料，若沒更改則有可能會轉帳失敗。**

****每月扣款失敗者皆會接到失敗通知單，從第 4 個月起仍未收到您的回覆，本會將自動停止授權扣款和取消認養。**

****此訊息以新臺幣計**

轉帳內容：同戶中有多位捐款人或多種用途可用同張卡轉帳，只能勾選**同一種**轉帳方式。

捐款人姓名	捐款人生日(建檔用)(年月日)	捐款人身份證字號(配合綜所稅扣除)	捐款編號(或認養人編號)(第一次捐款者或不知編號者：此欄請空白不用填)	若採定期轉帳方式(請勾選)收據於隔年 3 月底 4 月初寄				單次授權(只扣這一次)月初或中旬扣	轉帳金額	捐款用途
				月扣 每月 5 日	季扣 1.4.7.10 月 5 日	半年扣 1 月 7 月 5 日	年扣 每年 1 月 5 日			

※傳真 10 分鐘後請主動來電確認信用卡授權單是否收到。※PS:填此單後，請勿再劃撥,若已劃撥，請在此單空白處上註明，避免重複轉帳，謝謝您！

願成為□**新認養人 /捐款人**　□增加認養/捐款。**(** 學園/學校服務認養人的認養對象並非特定兒童/學校,每份每月 1000 元　)

□認養發展學園_____份，希望學園_____份，□不拘_____份。 □認養學校服務_____份。

□認養國內兒童_____名，每名每月 1000 元。

□認養國外兒童_____名，每名每月 700 元；□英文信**要翻譯**，□**不用翻譯**(請務必勾選)；□國家不拘，□國家：_____。

□願成為捐款人□助養費(每月 300 元) ，□兒保之友(每月 500 元)，□不指定捐款用途(不限金額)，□其他捐款：用途：_____

若您已是認養人，本會在轉帳前會先查詢您的認養費款項是否已繳足，若已繳足，則當月不會再轉帳；若不足，則當月一起補轉。

另外 於每年各多轉_____元，為認養童_____禮金。
於每年各多轉_____元，為認養童_____禮金。
於每年各多轉_____元，為認養童_____禮金。

例→　於每年各多轉___500___元，為認養童___春 節___禮金。

★建議每筆致贈之國外禮金請不要低於台幣 500 元。

★國內增加禮金請於 1 個月前通知，國內三節固定在 1 月 5 月 8 月扣款

★國外增加禮金請於 3 個月前通知，國外聖誕及新年固定在 10 月扣款

謝謝您的支持，我們將主動 e-mail 電子報、扶幼 e 季刊及寄送扶幼刊物給您，或請另外勾選：

□ 不要紙本刊物．

□ 不需要電子報及扶幼 e 季刊．

□ 二者都不用寄，會自行上網瀏覽．www.ccf.org.tw

**銀行、郵局、信用卡及條碼代繳的授權書,可至家扶官網下載

說明: 1.本單填妥資料請傳真至 04-2202-7288 或逕寄至台中市(40358)郵政 65-65 號信箱(主計處收)。☎聯絡電話：04-22061234-115 主計處。